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十四次会议

1999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冈萨雷斯先生 (智利)

上午10时15分开会

法律顾问的发言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请法律顾问发言，他的发言将是很重要的。

科雷尔先生(法律顾问)(以英语发言)：鉴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1999年10月19日在第一委员会中分发的声明，我感到有必要提请委员会注意以下情况。

1998年8月，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开始之前，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首先提出了在第一委员会的讲坛上进行他的发言的可能性，而不是从这个主要委员会的席位上进行。从那时以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不同官员在不同的级别就总干事的要求与联合国秘书处接触。其中的一些咨询交给法律事务处处理。作为答复，法律顾问在1998年9月3日向第一委员会秘书提供了咨询意见，在1999年7月12日会见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特别项目主任，并在1999年10月11日在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上向第一委员会主席提供咨询意见。

在上述几次接触中，法律顾问确认，观察员参加会议应遵循这个主要委员会的惯例。这种惯例也适用于那些应这个委员会邀请参加会议的人。根据几个委员会，特别是第一委员会的惯例，无论会员国或观察

员都不能从讲坛上发言。会员国的代表和观察员都从他们的席位上发言。与大会全体会议不同是，在主要委员会中没有发言者的讲坛。讲坛是为委员会的主席、秘书和报告员、秘书长的代表和其他联合国官员保留的。

在以上的每一次接触中，法律顾问都作了以下解释。第一，这是委员会的惯例；第二，应该由第一委员会的国家成员考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的要求并作决定；第三，如果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希望进一步坚持这项要求，则应由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与有关会员国和/或主席提出这个问题，而不是与秘书处提出这个问题。

法律顾问清楚地解释说，这个问题不能由秘书处决定，也不能由主席在没有协商一致意见的情况下决定，因为主席仍然处在委员会的权力之下。

作为联合国的法律顾问，我认为有必要通知委员会在这个问题上所出现的情况，以及秘书处根据其职能并在其职能范围内所采取的行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想特别感谢法律顾问就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散发的声明所作的发言。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议程项目 64、65 和 67 至 85 (续)

关于项目专题的主题讨论: 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想提请各位成员, 根据委员会一致的同意, 这是提出决议草案的最后一天。

托特先生(匈牙利)(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 我首先承诺我国代表团将与你进行合作。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

我想就涉及生物武器的议程项目 83 发言。

就化学武器公约议定书所进行的谈判现在已将近五年。在 1995 年 1 月开始的特设小组到 1999 年年底时将总共已开会 44 周。

然而, 不应孤立地看待那五年的工作, 或作为一个新的过程的开始来看。这些谈判是很多年以前开始的一个过程的结果。1986 年和 1991 年的化学武器公约审查会议都实行了旨在建立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之间的信任的程序。在 1991 年的第三次审查会议上, 缔约国还批准了由科学专家对可能的核查措施进行一项研究, 即所谓科技审查组进程。这项研究导致 1994 年的特别会议和特设小组的组成。

自 1995 年以来, 特设小组的工作经过了三个阶段。第一, 从 1995 年到 1997 年中期, 特设小组的初步工作在科技审查组谈判和最后报告的基础上确定一项议定书的内容。在特设小组 1997 年 7-8 月会议上, 实现了向议定书草案的一个滚动案文的过渡, 开始了谈判的第二阶段, 并在议定书中列中详细的规定, 以及根据缔约国在第四次审查会议上的要求加强了特设小组的工作。1999 年 1 月开始了谈判的第三阶段, 并开始确定议定书的最终框架和就关键内容进行详细的谈判。

现在回顾以下谈判的发展过程并考虑在今后时期需要做什么也许是适时和有意义的。

在 1997 年 3 月会议上, 特设小组要求主席向小组提供一份文件, 以有结构的方式反映特设小组的工作在其过去 6 次会议期间的进展。因此, 我在第 7 次会议开始时提出一份滚动案文草案。这个滚动案文成为特设小组工作的基础。

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3 月期间, 特设小组总共进行了 22 周的谈判。在这个时期中, 特设小组进一步发展了议定书草案的初步内容, 使其成为一个更协调统一的框架。各代表团提出了新概念并就很多有争议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辩论, 以期在议定书中发展能够为所有缔约国的需要服务的语言。然而, 在这整个过程中, 各种不同的案文大量出现, 自 1998 年底, 案文包含了将近 3 200 对方括包。这是可以预想到的, 并且是谈判过程的一部分。我们以草案形式的初步内容开始进行制订滚动案文的工作。通过对建议进行讨论、改进并使其具有更协调统一和有结构的形式, 这项工作特在特设小组中得到发展。

随着时间的推移, 外部对特设小组的工作的兴趣增加了。1998 年 3 月, 首次向该小组提出了欧洲共同体共同立场。不结盟运动即在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举行的部长级会议后于 1998 年 5 月发表了一项公报。在 1998 年 8-9 月在德班举行的第十二次不结盟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们指出迄今在谈判一项议定书方面取得的进展, 并强调了实践进一步的实质性进展的重要性。1998 年 9 月, 在纽约举行的高级部长会议除其他事项外指出, 部长会议决心使这些重要谈判尽快成功地完成。这种政治支持无疑加强了特设小组的势头。

今年年初开始了 16 周的谈判。案文的继续发展由于新的第二部分中的每一位主席之友的文件而得到促进, 这些文件谋求确定可能的解决办法并促进随后的每一次会议的谈判。

过去 4 个月中的谈判, 特别是 9-10 月会议中的谈判朝着我们制订一项议定书的共同目标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在滚动案文内, 我们看到: 第一, 不同措词的使用减少了, 并删除了整个案文中的重复, 使议定

书成为更协调的整体；第二，减少了向小组提供的工作文件的数目，这表明必要的内容已经包含在滚动案文内；第三，增加了涉及过去有争议的问题的新语言，例如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国家的关于访问的文件。

非正式协商也正在成为各国代表团更经常采用的形式，这既包括在各国家集团中的双边协商，也包括主席所促进的协商。仅在 9-10 月会议期间，就举行了 97 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在特设小组之外，其他国际组织已开始注意如何通过确定和实施合作方案促进实现将克服正在出现和再次出现疾病这样的共同目标。

在滚动案文内，我们看到某些关键条款的现状明显改进。第二条中的定义和标准在宣言的形式、宣言起因、访问和调查方面的作用经过了改进、相互参照和处理。作为宣言后的后续行动的程序的一部分的访问问题正在变得更协调统一。议定书的涉及调查的内容正在取得顺利进展。加强《公约》第十条的具体措施已经确定，并作为一个更统一的整体列入议定书第七条。

这并不意味着不再存在什么问题。小组仍然面临着很多障碍。以上几个方面继续存在的问题举例如下。第一，第二条中的基本措辞问题，以及这些措辞对《公约》的一般目标标准可能产生的影响。第二，在遵守措施问题上，实际访问的整套计划仍然存在着范围方面的一些根本性分歧。第三，关于调查程序，仍然需要解决决策程序专题。第四，在第七条中，需要处理转移控制安排的前途问题和《公约》第三条和第十条的义务之间的关系问题。

在这些障碍中，有些更具有根本性。在过去的会议中，这些根本性问题很快的一带而过，但现在，特别是在前次会议中，特设小组已开始这些方面的一个建设性接触过程。

完成特设小组工作的所有必要内容已经具备。目前，特设小组所面临的是关键性和最困难的问题。对很多缔约国来说，这些问题具有根本的重要性。然而，

虽然在过去的会议中，这些问题可能是在一种充满政治性的气氛中处理的，而现在所进行的很多讨论的基调的特点是以下问题：“这将如何实际实施？”

我说过，我认为，特设小组的工作已经过了三个阶段。我现在认为，上一次会议标志着第三阶段的结束。象谈判的一个参加者所说的那样，“我们正在看到的是结局的开始阶段的结束。”当我们评价已经取得的成绩并整体审查所有内容时，我们所看到的是各种因素的汇合指向谈判的下一阶段，也就是向结局的进展。因此，现在的问题是：1999 年的最后一次会议和 2000 年的最初几次会议将是结局的开始吗？

《公约》缔约国在第四次审查会议上呼吁在开始第五次审查会议之前尽快完成特设小组的工作。这并没有确定任何不实际的期限，但如果特设小组能够在 2000 年进入其谈判的最后阶段，那就不需要仅仅是因为有时间就不必要地没完没了地讨论问题。我们可能需要我们能够得到的所有时间，但所有缔约国都一致认为，特设小组工作的结束和《生物武器公约》议定书是国际社会的重要目标。因此，我们应该集体地尽快取得进展，而同时又不忘记产生一项高质量的法律产品的重要性。

我们已成功地大大减少方括号的数目，特别是在最近的会议上。其数目已经从 3 200 降低到 2 000。按比例来说，我们的滚动案文中所包含的方括号比 1996 年 4 月时包括在《全面禁试条约》草案中的方括号少 30%，当时离谈判结束还有 4 个月。

我们已开始处理最困难的问题。在 9-10 月会议中，在这项谈判的历史中首次在最重要的和极其复杂的方面大量去掉方括号。仍然需要具体说明复杂的技术方面，但特设小组所面临的多数决定是政治性的，因此需要所有方面以积极的方式最认真地参与。

我怀着期待的心情指出，2000 年既标志着 1925 年的《日内瓦议定书》的七十五周年也标志着 1975 年的《生物武器公约》生效二十五周年。我们各缔约国应该用新的成就来纪念这两个周年，以便能够无愧

于这两个周年为当代世界的全球安全和多边军备控制留下的道义和政治遗产。我们现在面对着根据我们的任务完成我们的工作的机会。我确信,我们将实现那个目标。

我正在介绍决议草案 A/C.1/54/L.19,“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决议草案在其序言中满意地指出,《公约》有 143 个缔约国,包括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常任理事国。

草案回顾 1994 年的公约缔约国会议的决定,该决定设计了一个特设小组,所有国家都可以参加,其目标应是审议适当的措施,包括可能的核查措施,以及审议《公约》的建议草案,以便根据情况包括在将为缔约国审议而提交的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中。

草案进一步回顾很快将是 1925 年 6 月 17 日的《日内瓦议定书》签署七十五周年和 1975 年 3 月 26 日《化学武器公约》生效二十五周年。

决议草案在其执行部分中欢迎迄今为止在谈判一项加强《公约》的议定书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再次确认第四次审查会议的决定。这个决定敦促特设小组在第五次审查会议开始之前尽快结束谈判并敦促该小组将其将由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报告提交缔约国再一次特别会议上进行审议。

决议草案再次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签署国不再拖延地批准《公约》,并呼吁所有尚未签署《公

约》的国家尽早成为缔约国,从而促进实现《公约》的普遍遵守,同时适当注意到即将来临的《公约》生效二十五周年。

它在这方面呼吁所有国家加快谈判并在特设小组中加倍努力以制订一个有效率、有成本效率和切实可行的制度,并通过表现出新的灵活性寻求早日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以便尽早在协商一致意见的基础上完成议定书。

决议草案要求秘书长继续向《公约》的保存国政府提供必要的协助,并提供实施各次审查会议的决定和建议,以及载于 1994 年特别会议的最后报告中的各项决定所需要的服务,包括根据特设小组的任务向它以及向将要审议特设小组报告的特别会议提供所有必要协助。

我想表示希望,正在由《公约》的很多缔约国提案的决议草案将得到传统的协商一致支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想特别呼吁分发了决议草案的所有代表团正式介绍这些草案。

我还想提醒各代表团,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即项目 64、65 和 67-83 的决议草案应在今天下午 6 时之前提交秘书处。象委员会在 9 月 23 日的组织会议上一致同意的那样,将不作任何延期。

上午 10 时 45 分散会
